附件1

**研究生“榜样人物”推荐事迹类别**

1. 学术科研类：具有良好的科研学术能力，在本学科领域内取得突出成绩，如在省级及以上赛事取得优异成绩；在重要学术期刊发表高水平文章；取得重大发明突破等。
2. 创新创业类：积极投身于大众创新、万众创业，在创业项目中取得突出业绩，或在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。
3. 社会实践类：深度参与校外社会性活动，切实担当研究生社会责任，获得社会认可。积极参与志愿服务、公益环保等活动，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，关注国计民生并做出积极贡献。特别是在暑期“美丽中国行”社会实践、建设生态文明、参与防汛救灾等方面表现突出的。
4. 全面发展类：政治立场坚定，学习成绩优秀，思想政治素质突出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获得广泛好评；在文、体、艺等方面具有突出专长，在国际、国内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。

5．传统美德类：用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，热爱祖国、关心祖国命运，生活中能够直面逆境、不畏艰辛，身残志坚、积极乐观，自立自强；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，奋不顾身，舍己救人；孝敬父母、尊敬师长，团结友爱，事迹突出、感染力强。